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對本集團截止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帳目及其它現時可得資料進行的評估顯示，我們的核心業務製造及分銷鐘錶及時計產品業務表現令人滿意，並預計收入及毛利將較截止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溫和增長。但是，預期商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以及隨商業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將會出現大幅度減值損失。上述商譽及無形資產與近年收購的Montres Corum Sàrl(「崑崙」)以及Eterna AG Uhrenfabrik(「綺年華」)有關。此外，截止至二零一四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相比截止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56,000,000港元的收益錄得大幅減少。由於減值損失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的下降，預計本集團截止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相對上一年度將顯著下降。

於二零一四年，崑崙的管理執行委員會投入大量精力，透過改善產品開發、生產、品牌定位、分銷、團隊建設以及管理等環節為崑崙及其附屬公司(下稱「**崑崙集團**」)的商業模式注入新動力。綺年華經歷了商業策略、運營以及管理層的重組變動。有關崑崙集團以及綺年華商業運作以及策略的進一步詳情將在二零一四年年度報告中載列。

刊載於本公告之資料僅根據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計及審閱的本集團截止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它現時可得資料為依據。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仍在審閱中，有待進一步調整及落實。

由於本集團截止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仍未確認，故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未能確定實際財務影響。本集團截止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方志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薛黎曦女士、韓孝煌先生及陶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李強先生及張斌先生。